

YXGK2025067 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校本部食堂电梯采购 与安装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校本部食堂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XGK2025067（计划编号：4530400JH202502387）

项目名称：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校本部食堂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预算金额：370000.00 元（大写：叁拾柒万元整）

最高限价：370000.00 元（大写：叁拾柒万元整）

采购需求：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校本部食堂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采购乘客电梯 1 部，

本项目不分包，采购内容一览表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主要参数	数量	计量单位	交货地点
1	乘客电梯	★额定速度： $\geq 1.5\text{m/s}$ ★额定载重： $\geq 1000\text{kg}$ 层/站/门：4层/4站/4门 井道参数 顶层净高：4300mm 底坑深度：1600mm 提升高度：13500mm 井道净尺寸： 2300mm×1900mm(宽×深)	1	部	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注：

①投标人须保证本项目中所投设备配套及预装的所有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②具体内容及相关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货物需求一览表”。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验收完毕，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本次采购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8）。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若为电梯制造商：具有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以上（含B级），《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C级以上（含C级）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许可参数达到招标文件要求最低额定速度以及达到其所投产品速度以上）资质。

3.2 若为电梯代理商：产品制造商具有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以上（含B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许可参数达到招标文件要求最低额定速度以及达到其所投产品速度以上）资质；代理商具有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C级以上（含C级）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

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参数达到招标文件要求最低额定速度以及达到其所投产品速度以上）资质。

注：①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 第 3 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实施意见》（市监特设〔2019〕32 号）的规定，2019 年 5 月 31 日前（含 5 月 31 日，下同）发放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书在有效期内且未进行换证的，电梯制造商及代理商须提供有效许可范围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书。

②如 2019 年 6 月 1 日后办理的新版资质证书无明确许可参数，须提供特种设备型式试验证书（电梯）或许可参数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无重大违法失信不良信用记录。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评标前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上述网站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稿作为证据留存。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若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人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

方式：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后绑定数字证书(CA)在平台获取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

请获取采购文件”），此方式获取文件的投标人视为合法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此为参与投标的唯一途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注：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注册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我的工作台-CA 管理 <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choose> 模块下进行操作）。政府采购云平台支持多家 CA 服务商（供应商请根据项目所在省份选择 CA），由投标人自行选择。投标人已在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的 CA 可直接使用（2022 年 1 月 1 日前办理的云南 CA 需到云南 CA 办理窗口进行升级），无需重复办理。未完成注册和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咨询。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递交投标文件，各投标人需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参与采购活动并递交投标文件。

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政采云公司网站（<https://edu.zcygov.cn/luban/yunnan-dzjy-gys>）进行查看下载，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投标文件递交要求如下：

（1）网上递交：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无效。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与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的联系方式。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无需现场递交纸质文件，但应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登录系统，并根据开标系统的提示操作解密文件。

（3）其他（开标规定等）

智能开标：投标人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并在开标一览表完成电子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

请参与本项目投标人提前熟悉网上开标的相关操作。在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时，请自行配备有音视频通话（带摄像头及话筒的电脑）功能的相应设备及稳定网络的环境下，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中的提示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交易）保证金

本项目需交纳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7000.00 元（大写：柒仟元整），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可以任意选择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方式交纳保证金。

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任意选择以下方法提交保证金：

1.1 银行转账：投标（交易）保证金应以投标人自身的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分支机构等其他名义提交（按照规定，投标人可以为自然人的项目除外）。银行回执（单）等相关凭证须扫描至投标文件中（并简要注明采购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内容须填写完整）。

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唯一账户）：

保证金专户	
开户名称	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玉溪市人民路支行
保证金窗口联系人及电话	李老师 0877—6987085

银行账号	24050701040002562
------	-------------------

注：到账时间以实际到达专用账户时间为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无效。未按时交纳投标保证金或未到达指定账户的，其投标资格审查不通过。为避免由于晚到账的原因造成投标失败，请各投标人预留充足时间。在跨行转账时请考虑以下因素：

1. 按照人民银行相关规定，跨行转账在工作日下午 4 点 30 分前办理手续，可以保证实时跨行到账；2. 对未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应投标条件而予以拒绝。

1.2 保函、保证保险：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受益人必须是采购人，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银行保函必须正确填写受益人和申请人的全称，并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名称一致，以免造成投标无效；保证保险须按照国家关于保证保险的要求购买保证保险。保险受益人（采购人）：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30400431985040J）。采用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或其他非现金方式提供投标保证金按照国家现行规定实施，其中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可实行线下购买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保单（保函）扫描件应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1.3 若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2.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凡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下述站点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人，而不再用其他方式通知，请各投标人注意随时留意以下网站公告，因投标人不留意网站公告，导致其投标无效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任何责任。同时发布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事宜公告，各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前随时查看，以获取最新信息。

法定媒体：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

3. 现场踏勘

3.1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

3.2 请各投标人自行前往踏勘，与采购人电话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段老师 0877-2995595

3.3 投标人在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玉溪市红塔区研和街道向家庄 41 号

联系方式：0877-29955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玉溪市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地 址：玉溪市红塔区玉龙路 2 号六楼 608 室

联系方式：0877-698708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瑾 施忠祥 杨谨羽

电 话：0877-6987081 6987075

玉溪市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2025 年 12 月 5 日